#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5年5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 系统
-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 合的方式
-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四)

召开的日期时间: 2025年5月26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 401 号 1 号楼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5年5月26日

至2025年5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

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六)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201 安 石 42	投票股东类型	
	议案名称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V	
2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sqrt{}$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V	
4	《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V	
5	《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sqrt{}$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sqrt{}$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 2、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 1-3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 1-6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 4-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昆山旗壮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昆山旗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 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三)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 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 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41	龙旗科技	2025/5/19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 其他人员

#### 五、 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手续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手续。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会

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证明书、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

表人/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

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委派代表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邮件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 1、2

两点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 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在邮件或传真上须写明股

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二) 登记时间: 2025年5月21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 401 号 1 号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意事项: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

方式办理登记。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建

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六、 其他事项

(一)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需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二)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21-61890866

传真: 021-54970876

邮箱: ir@longcheer.com

联系人: 周良梁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10日

#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上海龙旗科技股	设分有限公司:
---------	---------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	单位(或本人	)出席2025年:	5月26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代为行使	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			
4	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			
3	法>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 决。